证券代码：920223　　证券简称：荣亿精密　　公告编号：2026-052

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股东赣州昆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昆皓”）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进行借款，借款年利率为借款之日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简称“一年期 LPR”），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即 2026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7 年 10 月 26 日），借款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计算，在总金额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借款期限届满前，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自身资金情况提前归还。本次向股东借款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向股东赣州昆皓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基于以上情况，本次借款额度生效后将覆盖前次借款额度，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将不再执行，相关借款协议终止，未尽事宜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予以承接。截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向赣州昆皓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未超出本次审议总金额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范围。

（二）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审计委员会会议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委员沈晓莉女士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董事会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唐旭锋先生、沈晓莉女士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鉴于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相应担保，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7.2.11 规定的，本次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赣州昆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新赣州大道 18 号阳明国际中心 1 号楼 510-12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沈晓莉

实际控制人：刘希

注册资本：1,070.5294 万元

实缴资本：1,070.5294 万元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公司董事担任其法定代表人、董事、股东

财务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赣州昆皓总资产 86,470,500.84 元，净资产 75,018,334.01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398,811.08 元，净利润

52,478,465.62 元，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股权投资形成的投资收益。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经双方平等协商，赣州昆皓对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利率为借款之日的一年期 LPR，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除支付贷款利息外，公司及子公司无须向赣州昆皓支付任何额外费用，亦无须向其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及子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股东赣州昆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自 2026 年 10 月 27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26 日止），借款利息自实际划款之日起算，在总金额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借款利息为借款之日的一年期 LPR。本次借款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具体事项及条款内容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及子公司向股东赣州昆皓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公司及子公司亦无需提供任何担保，体现了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有利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借款合同》；

（四）《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